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 109 年第二次人力進用招考甄試簡章

壹、員額需求：

需求全時工作人員研發類 4 員，依「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 109 年第二次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」辦理。

貳、薪資及待遇：

一、薪資：依本院新進人員薪資核敘基準表之薪資範圍內，核給基本薪。

二、福利、待遇：

- (一)享勞保、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4 條按月提繳退休金。
- (二)得依條件申請員工宿舍。
- (三)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，依本院訂頒之「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」及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- (四)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，依本院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- (五)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「勞動契約」訂定之。
- (六)軍公教退伍(休)轉任人員，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(含主管加給、地域加給)，依法辦理。
- (七)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- (八)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參、報考資格：

- 一、國籍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在臺灣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。
- 二、學、經歷：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(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之資格)。
 - (一)碩士畢業。
 - (二)學、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、經歷條件者；如非理、工學院畢業者，其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，同時論文題目需與理、工相關，且為本院研發任務所需之專長；前述理、工相

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之規定，可檢具學校開立證明書認定，或由用人單位自行審查認定。

(三)需檢附多益成績 550 分(含)以上/全民英檢中級及其他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之證明書，未檢附視同資格不符。

(四)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「學歷」，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。

三、其他限制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辦理進用；本院始查覺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：

(一)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。

(二)大陸地區、香港或澳門地區人士。

(三)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。

(四)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，受觀察勒戒、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。

(五)犯內亂、外患、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，經判決有罪。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

(六)曾犯前款以外之罪，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。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

(七)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、管收中。

(八)依法停止任用者。

(九)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
(十)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。

(十一)於本院服務期間，因有損本院行為，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者。

(十二)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。

(十三)因品德、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(含)以上之處分者。

(十四)迴避任用限制：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第 4 條，各單位擔任主管職人員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，不得在同一單位任用，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主管。

肆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一、甄試簡章及職缺需求刊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ncsist.org.tw>)，公告報名至 109 年 11 月 27 日止。

二、符合報考資格者，需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 (<https://join.ncsist.org.tw>) 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(貼妥照片，格式如附件 1)、學歷、經歷、成績單、英文檢定證明、論文、期刊發表、證照、證書等相關資料後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，各項資料並依序彙整在同一檔案(PDF 檔)上傳。

三、本計畫於本院徵才系統資料庫搜尋並篩選符合報考資格者後，辦理初步選員(資格審查)。

四、報考人員經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本計畫以電子郵件通知參加甄試。

五、不接受紙本及現場報名甄試。

六、應屆畢業生或延畢生(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)，報名時請檢附學生證掃描檔供查驗。前述人員於錄取後，需於本院寄發通知日起 3 個月內(或報到時)，繳驗畢業證書正本(如為學校因素無法如期繳交，須出具學校開立之佐證證明)，若無法於時限內繳驗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七、歡迎具身心障礙身分或原住民族身分，且符合報考資格者報名參加甄試，並於人才資料庫登錄資料時註記。

八、為提供本院聘雇員工職類轉換管道，本次招考開放院內符合報考資格之員工，可報名參加甄試。本院員工報名甄試者，不可報考同一職類，且需經單位一級主管同意後(報名申請表如附件 2)，於本院網路徵才系統完成報名。另當事人需填具工作經歷(非職稱)後，由該工作經歷任職單位二級主管核章，無需檢附勞保明細表。

伍、報名應檢附資料：報名資料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各項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(PDF 檔)上傳。

一、履歷表(如附件 1)，並依誠信原則，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，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，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雇。報考人員應檢附本院履歷表格式，如未檢附視為資格不符。

二、主管核章之各類聘僱員工參加招考報名申請表掃描檔(如附件 2，僅本院同仁需繳交)。

三、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掃描檔。

四、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掃描檔資料(如：中科院之履歷表、符合報考學歷(大

學(含)以上)畢業證書、(大學(含)以上)成績單、工作經歷證明、勞保明細表、證照、或英文檢定成績等)，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。

- 五、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，格式不限，但需由任職機構(單位)或雇主蓋章認可，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或職稱及任職時間。
- 六、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，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(如：勞保、公保、農保…等)，如未檢附，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。「勞保投保明細表」可利用「自然人憑證」至勞保局網站「勞工保險異動查詢」下載，內含(曾)任職公司投保薪資、投保生效與退保日期。
- 七、具身心障礙身分者，檢附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正、反面掃描檔。
- 八、具原住民族身分者，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掃描檔，並標記族別。
- 九、請於履歷投遞及附件履歷表中提供非 Gmail 電子郵件信箱。(因 Gmail 信箱容易阻擋本院電子郵件，為避免考生未收到重要信件，主要信箱請提供非 gmail 網址)。
- 十、各項繳交資料正本於錄取後報到時統一辦理繳驗，凡有偽造證件不實者，一律註銷錄取資格。

陸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一、甄試日期及時間：暫定 109 年 11-12 月 (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)。
- 二、甄試地點：暫定桃園市龍潭區中科院新新院區(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單為準)。
- 三、甄試方式：
 - (一) 書面審查(配分請參考員額需求表)。
 - (二) 口試(配分請參考員額需求表)。
 - (三) 書面審查不合格，不通知參加口試。
- 四、各項甄試作業如遇天災、事變及突發事件(如：颱風來襲)等不可抗力之原因，本所得視情況合理的調整甄試作業時間、地點及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。
- 五、各項甄試作業(如：時間、地點…等)均以電子郵件通知應考人員。請考生務必留意報考時提供之電子郵件帳號。若以電子郵件通知無法聯繫到考生，視為該考生放棄報考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柒、錄取標準：

一、甄試合格標準：

- (一)單項(書面審查/口試)成績合格標準均 70 分(滿分 100 分)，未達合格標準者不予錄取。
- (二)總成績合格標準為 70 分(滿分 100 分)。
- (三)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，不予計算總分，且不予錄取。

二、成績排序：

- (一)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- (二)總成績相同時：依序以口試平均成績、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；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，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。

三、備取人數：

- (一)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設為備取人員，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，依序備取，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核定次日起 4 個月內有效。
- (二)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。

捌、錄取通知：

- 一、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 1 至 2 個月內寄發通知單(或以電子郵件通知)。
- 二、人員進用：錄取人員試用 3 個月，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，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。

玖、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：

總機：(03)4712201 或(02)26739638

聯絡人及分機：產品資源整合計畫 周美華小姐 354621

附件 1

履 歷 表

★ 姓名		英文姓名		★ 身分證號			最近三個月 1 吋半身脫帽照片
出生地		★ 出生日期	年月日	婚 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
★ 兵役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(退役時間：)						
★ 電子郵件							
★ 通訊處	戶籍地址					行動電話	
	通訊地址					連絡電話	
	居住國外在台聯絡人員 (緊急聯絡人)		行動電話		連絡電話		
★ 學歷	學 校 名 稱	院 系 科 別	學 位	起 迄 時 間			
註：學歷欄按所獲學位，由高至低順序填寫(例：按博士→碩士→學士順序)。							
★ 經歷	服 務 機 關 名 稱	職 稱 (工 作 內 容)			起 迄 時 間		
★ 家庭狀況	稱 謂	姓 名	職 業	服 務 機 關	連 絡 (行 動) 電 話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							
★ 在中科院任職之 三親等親屬及朋友	關 係 (稱 謂)	姓 名	單 位	職 稱			
身 體	身高：	公分	體重：	公斤	血型： 型		
	原住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 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 地	族 別：		族		
其 他	身 心 障 礙	殘障等級：		度	殘障類別： 障(類)		

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簡要自述(請以 1 頁說明)

(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)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(提醒：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(含履歷表、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)，視需要可自行增加，整份履歷表必須彙整為一個 PDF 檔案上載)

履歷表補充附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1	★姓名					
2	★報考職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發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、管理類				
3	★報考項次 (報考至多3個職缺為原則)					
4	前一份工作月薪	元	前一份工作年薪	元		
5	★預期月薪	元	★可接受最低月	元		
6	語言能力					
7	專長					
8	本院產學合作案或其他合作計畫					
8.1	計畫名稱		期程	至	本院合作單位	
9	證照					計____張
10	論著					
10.1	碩士論文名稱					
10.2	博士論文名稱					
10.3	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					計____篇
10.3.1	論文名稱					
	發表期刊名稱					
10.4	國內外研討會發表論文					計____篇
10.4.1	論文名稱					
	研討會名稱					
10.5	其他著作					計____篇
10.5.1	著作名稱					

(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) 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各類聘雇員工參加招考報名申請表

現職單位 (至二級)	姓名 (身分證號碼)	職類及級職	最高學歷 (含科/系/所)
擬參加甄選單位職缺			
報考單位(或工作編號)		職類	職缺
本人簽章	二級單位	一級單位主管批示	
電話：	一級人事單位		

備註：非本院現職員工免填。

報考人員應檢附資料說明如下：

壹、依報考工作編號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，依序自行增修，如未檢附者，視同資格不符

貳、下列資料務必依序排列成乙份 P D F 檔，請自行調整資料版面之呈現方向，以利閱讀，若資料模糊無法辨識，視同資格不符，並由系統轉入後才完成報考。

參、P D F 檔名格式：「**報考職缺號_姓名_履歷表**」

一、中科院履歷表及補充附表(附相片)(如附件 1)。

二、畢業證書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)

三、成績單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成績單及最高學歷成績單)。

四、**報考研發類職缺需檢附多益成績 550 分(含)以上之證明書，未檢附視同資格不符。**

全民英檢	多益(TOEIC)	托福(TOFEL iBT)	雅司(IELTS)
優級	950(含)以上	630(含)以上	7.5(含)以上
高級	880(含)以上	560(含)以上	6.5(含)以上
高/中級	750(含)以上	527(含)以上	5.5(含)以上
中級	550(含)以上	457(含)以上	4(含)以上

五、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)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明細表。

六、具各公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(請檢附訓練時數 300 小時以上相關證明)或其它相關證照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)(請貼上證照正反面圖檔)。

七、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、論文、獲獎文件...等資料)。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

109年第2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

工作編號	1	職類	研發類
工作地點	桃園龍潭	需求教育程度	碩士
薪資範圍	56,650-65,000	需求人數	1
主要工作項目	<p>1. 需求分析、系統設計、開發及維運 2. 軟體測試 3. 網站應用系統環境維運。</p> <p>*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。</p>		
任職條件	<p>*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</p> <p>1. 資訊/應用數學/電機/工業工程/通訊/系統設計等理工系所畢業。檢附資料如下： (1)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 (2)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</p> <p>2. 具TOEIC 550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(需檢附證明資料)。</p> <p>3. 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 (1)網頁式資訊系統開發、應用程式開發及系統整合等相關實務經驗。 (2)具軟體需求分析、架構設計實務經驗，UML實務經驗。 (3)熟悉Java、JavaScript、CSS，或是C#、C/C++、Python…等程式語言。</p> <p>4. 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</p>		
甄試方式	<p>初試： 1.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%(70分合格) 2. 初試口試 60%(70分合格)</p>		
備註說明			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

109年第2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

工作編號	2	職類	研發類
工作地點	桃園龍潭	需求教育程度	碩士
薪資範圍	56,650-65,000	需求人數	1
主要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研製產品構型管制、分析。 2. 產製有關資料數據分析。 3. 研製產品成本估算、製程正確性檢核、製程精進可能性分析。 4. 業務流程改善分析。 <p>*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。</p>		
任職條件	<p>*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業工程/資訊/數學/電機/統計/化學/機械/航太等理工系所畢業。檢附資料如下；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 (2)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 2. 具TOEIC 550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(需檢附證明資料)。 3. 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具研製修成本分析、生產管理或科技管理等相關實務經驗為佳。 (2) 具資訊系統資料處理、資料探勘及數據分析之實際執行案例經驗。 4. 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 		
甄試方式	<p>初試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%(70分合格) 2. 初試口試 60%(70分合格) 		
備註說明			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

109年第2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

工作編號	3	職類	研發類
工作地點	桃園龍潭	需求教育程度	碩士
薪資範圍	56,650-65,000	需求人數	1
主要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程技術資料與產製工程程序管理暨業務流程改善分析規劃及推動。 2. 產品技資構型管制、分析與技資資訊化管理作業推廣導入。 3. 產製工程BOP資訊化導入作業程序分析規劃與推動。 4. 產製製程相關資料數據分析 <p>*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。</p>		
任職條件	<p>*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業工程/資訊工程/資訊科學/數學/電機/統計等理工系所畢業。 檢附資料如下；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 (2)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 2. 具TOEIC 550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(需檢附證明資料)。 3. 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具專案管理、生產管理或科技管理等相關實務經驗為佳。 (2) 具資訊系統專案需求分析/資料處理分析之實際執行案例經驗。 (3) 具ERP業務內容之資訊分析與整合建構，及相關業務維運經驗。 (4) 具備提案能力與優異簡報技巧，擅長圖表製作及數字分析。 (5) 具資料探勘及數據分析之實際執行案例經驗。 (6) 具各項專案管理技能檢定成績或證照者。 4. 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 		
甄試方式	<p>初試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%(70分合格) 2. 初試口試 60%(70分合格) 		
備註說明			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

109年第2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

工作編號	4	職類	研發類
工作地點	桃園龍潭	需求教育程度	碩士
薪資範圍	56,650-65,000	需求人數	1
主要工作項目	<p>1. MRP與排程介面及相關應用程式開發之需求訪談、需求分析與架構設計。</p> <p>2. MRP暨排程整合之網站應用程式開發。</p> <p>3. 實體及虛擬系統建置管理與維運；資料庫建置管理、性能調校與維運。</p> <p>4. 網站程式測試及測試報告產出。</p> <p>*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。</p>		
任職條件	<p>*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</p> <p>1. 工業工程/資訊工程/資訊科學/數學/電機等理工系所畢業。檢附資料如下；</p> <p>(1)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</p> <p>(2)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</p> <p>2. 具有全民英檢中級/多益550/托福ITP460或iBT42/雅思4以上或參照CEFR架構之同等語言能力證明(需檢附證明)。</p> <p>3. 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</p> <p>(1)熟悉Web UI/UX設計，具專案實務經驗。</p> <p>(2)具需求訪談、需求分析、架構設計、UML實務經驗。</p> <p>(3)熟悉Java程式語言。</p> <p>(4)熟悉網頁程式開發，如CSS、Node.js、AngularJS…。</p> <p>(5)具備有Oracle資料庫管理經驗。</p> <p>(6)熟悉UNIX/Linux、Windows系統管理及VMWare虛擬化/雲端應用。</p> <p>(7)具有測試計畫規劃，測試案例設計管理，及網站程式測試實務經驗。</p> <p>4. 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</p>		
甄試方式	<p>初試：</p> <p>1.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%(70分合格) 2. 初試口試 60%(70分合格)</p>		
備註說明			